

## 附件 2

# 全国机关事务工作先进个人拟正式推荐对象 事迹简介

### 1. 刘志刚

**事迹简介:**刘志刚,男,回族,中共党员,1978年5月出生,宁夏灵武人,大学学历,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物业管理科科长。该同志政治觉悟高,工作踏实、甘于付出。疫情防控期间,身先士卒、勇于担当,积极购置防疫物资,带领工作人员每天坚守在防疫一线,对行政中心大院和办公楼、楼层走廊、卫生间、电梯等重点区域进行按时消杀。创新意识强,工作中办法多,坚持旧物利用,改建了人民广场应急物资库,较好地提升了行政中心的景观品质,在办公区升级改造工程中节约经费50余万元。多次被银川市直机关工委、市委组织部评为“优秀共产党员”“优秀公务员”。

**推荐单位:**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### 2. 马建军

**事迹简介:**马建军,男,回族,中共党员,1978年5月出生,宁夏固原人,专科学历,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。该同志始终工作在服务保障一线,熟悉政策,坚持原则,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相关规定,按规定参加车辆年检,建立车辆维修保养记录,严格审查费用报销,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管理。利

用空闲时间,提高司乘人员交通法制观念和安全意识,加强司机职业技能培训,切实转变服务理念。在集中办公区各项维修保养方面,主动发挥自身模范带头作用,获得上级和同事的高度认可。在公务服务保障中,推行精细化管理,积极加强接待服务事前沟通,不断细化工作要求,赢得了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。多次被固原市市委组织部、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评为“优秀公务员”“优秀共产党员”。

**推荐单位:**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### 3. 曹玉强

**事迹简介:**曹玉强,男,汉族,中共党员,1977年1月出生,宁夏中卫人,大学学历,现任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副主任。该同志长期在机关事务一线工作,政治立场坚定,组织纪律性强,工作作风正派。疫情防控期间,主动放弃节假日休息,深入社区一线,助力网格社区疫情防控。工作中,制定完善了《中卫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制度汇编》,积极推动后勤保障标准化信息化建设。参与完成了全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的清理腾退、公务用车改革工作等改革工作。不断强化和规范公务接待工作,高标准完成了全区产业发展和重点工作现场交流会、全国城市环卫保洁现场会、云天大会等接待及后勤保障工作,实现公务接待“零失误”、“零差错”。多次被中卫市委组织部评为“优秀公务员”,并荣立三等功一次。

**推荐单位:**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